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SHIPPING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8)

### 於周年股東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 董事之委任 及 監事之委任

董事會欣然公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召開之周年股東大會之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公佈於周年股東大會獲股東批准委任蘇敏女士、黃小文先生、韓駿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委任林俊來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委任陳紀鴻先生為本公司監事。

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附屬公司「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浦東新區丁香路555號東怡大酒店舉行的周年股東大會（「周年股東大會」）的投票結果：

普通決議案	表決票數(%)			出席周年股東大會所持附表決權的股份數目
	贊成票	反對票	棄權票	
1、考慮及批准本公司2012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告	1,931,275,897 (99.9584%)	543,199 (0.0281%)	260,150 (0.0135%)	1,932,079,246 (100.0000%)
2、考慮及批准本公司201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1,931,275,897 (99.9584%)	543,199 (0.0281%)	260,150 (0.0135%)	1,932,079,246 (100.0000%)
3、考慮及批准本公司201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1,931,275,897 (99.9584%)	536,999 (0.0278%)	266,350 (0.0138%)	1,932,079,246 (100.0000%)

普通決議案	表決票數(%)			出席周年股東大會所持附表決權的股份數目
	贊成票	反對票	棄權票	
4、考慮及批准本公司2012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職報告	1,931,275,882 (99.9584%)	559,499 (0.0290%)	243,865 (0.0126%)	1,932,079,246 (100.0000%)
5、考慮及批准本公司2012年度報告	1,931,275,897 (99.9584%)	559,499 (0.0290%)	243,850 (0.0126%)	1,932,079,246 (100.0000%)
6、考慮及批准聘任韓駿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其任期	1,917,705,897 (99.2561%)	14,129,499 (0.7313%)	243,850 (0.0126%)	1,932,079,246 (100.0000%)
7、考慮及批准聘任陳紀鴻先生為本公司監事及其任期	1,927,905,912 (99.7840%)	3,929,484 (0.2034%)	243,850 (0.0126%)	1,932,079,246 (100.0000%)
8、考慮及批准本公司2013年度董事、監事、高管薪酬及津貼	1,931,082,152 (99.9484%)	746,044 (0.0386%)	251,050 (0.0130%)	1,932,079,246 (100.0000%)
9、考慮及批准分別續聘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2013年度境內外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931,286,191 (99.9590%)	547,005 (0.0283%)	246,050 (0.0127%)	1,932,079,246 (100.0000%)
特別決議案	表決票數(%)			出席周年股東大會所持附表決權的股份數目
	贊成票	反對票	棄權票	
10、考慮及批准本公司2012年度不派發末期股息	1,931,263,091 (99.9578%)	572,305 (0.0296%)	243,850 (0.0126%)	1,932,079,246 (100.0000%)
11、考慮及批准本公司修訂章程第十五章《財務會計制度與利潤分配》的議案	1,931,273,597 (99.9583%)	535,899 (0.0277%)	269,750 (0.0140%)	1,932,079,246 (100.0000%)

普通決議案	表決票數(%)			出席周年股東大會所持附表決權的股份數目
	贊成票	反對票	棄權票	
<b>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建造六艘液化天然氣運輸船</b>				
12A 批准、追認及確認中能理想液化天然氣運輸有限公司作為買方與滬東中華造船(集團)公司及中國船舶工業貿易有限公司作為賣方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八日簽訂的造船協議(「第一份液化天然氣協議」)以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而董事獲授權在彼等認為必要的情況下行使所有權力並且在彼等認為必要或適當之情況下作出其他行動及事宜及簽立其他文件，以執行第一份液化天然氣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1,908,400,666 (98.7745%)	1,247,240 (0.0646%)	22,431,340 (1.1610%)	1,932,079,246 (100.0000%)
12.B 批准、追認及確認中能曙光液化天然氣運輸有限公司作為買方與滬東中華造船(集團)公司及中國船舶工業貿易有限公司作為賣方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八日簽訂的造船協議(「第二份液化天然氣協議」)以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而董事獲授權在彼等認為必要的情況下行使所有權力並且在彼等認為必要或適當之情況下作出其他行動及事宜及簽立其他文件，以執行第二份液化天然氣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1,908,400,666 (98.7745%)	1,247,240 (0.0646%)	22,431,340 (1.1610%)	1,932,079,246 (100.0000%)

普通決議案	表決票數(%)			出席周年股東大會所持附表決權的股份數目
	贊成票	反對票	棄權票	
12.C 批准、追認及確認中能榮光液化天然氣運輸有限公司作為買方與滬東中華造船(集團)公司及中國船舶工業貿易有限公司作為賣方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八日簽訂的造船協議(「第三份液化天然氣協議」)以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而董事獲授權在彼等認為必要的情況下行使所有權力並且在彼等認為必要或適當之情況下作出其他行動及事宜及簽立其他文件，以執行第三份液化天然氣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1,908,400,366 (98.7744%)	1,247,240 (0.0646%)	22,431,640 (1.1610%)	1,932,079,246 (100.0000%)
12.D 批准、追認及確認中能希望液化天然氣運輸有限公司作為買方與滬東中華造船(集團)公司及中國船舶工業貿易有限公司作為賣方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八日簽訂的造船協議(「第四份液化天然氣協議」)以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而董事獲授權在彼等認為必要的情況下行使所有權力並且在彼等認為必要或適當之情況下作出其他行動及事宜及簽立其他文件，以執行第四份液化天然氣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1,908,400,366 (98.7744%)	1,247,240 (0.0646%)	22,431,640 (1.1610%)	1,932,079,246 (100.0000%)

普通決議案	表決票數(%)			出席周年股東大會所持附表決權的股份數目
	贊成票	反對票	棄權票	
12.E 批准、追認及確認中能和平液化天然氣運輸有限公司作為買方與滬東中華造船(集團)公司及中國船舶工業貿易有限公司作為賣方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八日簽訂的造船協議(「第五份液化天然氣協議」)以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而董事獲授權在彼等認為必要的情況下行使所有權力並且在彼等認為必要或適當之情況下作出其他行動及事宜及簽立其他文件，以執行第五份液化天然氣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1,908,400,366 (98.7744%)	1,247,240 (0.0646%)	22,431,640 (1.1610%)	1,932,079,246 (100.0000%)
12.F 批准、追認及確認中能先鋒液化天然氣運輸有限公司作為買方與滬東中華造船(集團)公司及中國船舶工業貿易有限公司作為賣方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八日簽訂的造船協議(「第六份液化天然氣協議」)以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而董事獲授權在彼等認為必要的情況下行使所有權力並且在彼等認為必要或適當之情況下作出其他行動及事宜及簽立其他文件，以執行第六份液化天然氣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1,908,400,366 (98.7744%)	1,247,240 (0.0646%)	22,431,640 (1.1610%)	1,932,079,246 (100.0000%)

普通決議案	表決票數(%)			出席周年股東大會所持附表決權的股份數目
	贊成票	反對票	棄權票	
12.G 批准、追認及確認由本公司、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司和商船三井株式會社作為發起人與三井住友銀行株式會社作為抵押品受託人兼融資代理人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八日簽訂的六份船舶發起人承諾函(「船舶發起人承諾函」)以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而董事獲授權在彼等認為必要的情況下行使所有權力並且在彼等認為必要或適當之情況下作出其他行動及事宜及簽立其他文件，以執行船舶發起人承諾函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1,908,400,366 (98.7744%)	1,247,240 (0.0646%)	22,431,640 (1.1610%)	1,932,079,246 (100.0000%)
由中海發展(香港)航運有限公司(「中海發展香港」)為中國海運(新加坡)石油有限公司提供的擔保				
13.A 批准及確認由中海發展香港向Royal Dutch Shell p.l.c.發出的擔保函(「殼牌擔保函」)，關於中海發展香港將為中國海運(新加坡)石油有限公司為獲得100萬美元信用額度而提供擔保以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而董事獲授權在彼等認為必要的情況下行使所有權力並且在彼等認為必要或適當之情況下作出其他行動及事宜及簽立其他文件，以執行殼牌擔保函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334,764,076 (94.6787%)	569,499 (0.1611%)	18,245,671 (5.1603%)	353,579,246 (100.0000%)

普通決議案	表決票數(%)			出席周年股東大會所持附表決權的股份數目
	贊成票	反對票	棄權票	
13.B 批准及確認由中海發展香港向British Petroleum p.l.c.發出的擔保函(「英國石油擔保函」)，關於中海發展香港將為中國海運(新加坡)石油有限公司為獲得150萬美元信用額度而提供擔保以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而董事獲授權在彼等認為必要的情況下行使所有權力並且在彼等認為必要或適當之情況下作出其他行動及事宜及簽立其他文件，以執行英國石油擔保函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334,762,091 (94.6781%)	569,499 (0.1611%)	18,247,656 (5.1608%)	353,579,246 (100.0000%)
14、考慮及批准聘任蘇敏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其任期	1,917,698,591 (99.2557%)	14,122,199 (0.7309%)	258,456 (0.0134%)	1,932,079,246 (100.0000%)
15、考慮及批准聘任黃小文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其任期	1,917,698,591 (99.2557%)	14,122,199 (0.7309%)	258,456 (0.0134%)	1,932,079,246 (100.0000%)
16、考慮及批准聘任林俊來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執行董事及其任期	1,931,268,591 (99.9580%)	552,199 (0.0286%)	258,456 (0.0134%)	1,932,079,246 (100.0000%)

由於超過50%的票數乃投票贊成上述普通決議案，上述普通決議案乃獲正式通過為周年股東大會的普通決議案。由於超過66.67%的票數乃投票贊成上述特別決議案，上述特別決議案乃獲正式通過為周年股東大會的特別決議案。

有關表格中議案的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三日發出的周年股東大會通告及股東通函(「**第一份通函**」)、本公司2012年度報告以及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三日發出的周年股東大會補充通告及股東通函(「**第二份通函**」)。

## 執行董事之委任

董事會亦欣然公佈，蘇敏女士（「蘇女士」）、黃小文先生（「黃先生」）、韓駿先生（「韓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之委任，林俊來先生（「林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以及陳紀鴻先生（「陳先生」）為本公司監事之委任已於周年股東大會獲股東之批准。蘇女士、黃先生、韓先生、林先生及陳先生之委任獲股東於周年股東大會批准後即刻生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須予披露之蘇女士、黃先生、韓先生、林先生及陳先生之資料載列如下。

### 蘇敏女士

蘇敏女士，1968年2月生，45歲，中國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畢業，碩士學位，高級會計師。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總會計師、黨組成員。歷任合肥市西市區財政局局長助理，安徽省經貿委財政金融處科員、辦公室財務科科長、機關服務中心副主任、辦公室副主任、行財處副處長，安徽省國資委產權局副局長、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總會計師、安徽合肥皖能小額貸款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蘇女士於2013年5月加入本公司。

蘇女士就執行董事一職之委任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將自獲股東批准之日起至2015年6月19日（或於2015年的年度股東大會完結時，以較早時間為準）。根據該服務合約，蘇女士將不會從本集團領取薪酬。該服務合約在任何一方至少提前三個月發出書面通知的情況下可獲得終止。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蘇女士未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之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蘇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於香港或海外資本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出任董事職位，而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



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於本公告日期，彼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之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蘇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無任何其他有關蘇女士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而須予披露，就蘇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注意。

## 黃小文先生

黃小文先生，1962年5月出生，51歲，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副總經理、黨組成員，中海集運(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866)，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866))副董事長、執行董事，中海船務代理有限公司、中海集團物流有限公司、中海碼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黃先生歷任廣州遠洋運輸有限公司集運部科長，中國遠洋(集團)總公司中集總部箱運部副總經理、總經理，中海集運常務副總經理、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黃先生於一九八一年畢業於青島遠洋船員學院，主修船舶駕駛專業；於二零一零年九月畢業於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獲授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黃先生於2013年5月加入本公司。

黃先生就執行董事一職之委任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將自獲股東批准之日起至2015年6月19日(或於2015年的年度股東大會完結時，以較早時間為準)。根據該服務合約，黃先生將不會從本集團領取薪酬。該服務合約在任何一方至少提前三個月發出書面通知的情況下可獲得終止。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黃先生未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之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黃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於香港或海外資本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出任董事職位，而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

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於本公告日期，彼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之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黃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無任何其他有關黃先生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而須予披露，就黃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注意。

## 韓駿先生

**韓駿先生**，1965年3月生，48歲，大學本科學歷，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工程師職稱，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韓先生於1987年7月參加工作，曾任大連海運(集團)公司船舶大副，海南海運船務有限公司總經理，1997年7月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成立後，歷任集團發展部部長，中國海運(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副總裁，五洲航運有限公司總經理、副董事長等職，2007年3月至2013年2月任中國海運(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總裁。韓駿先生自2013年3月起任本公司總經理，並自2013年5月起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韓先生就執行董事一職之委任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將自獲股東批准之日起至2015年6月19日(或於2015年的年度股東大會完結時，以較早時間為準)。根據該服務合約，韓先生將不會從本集團領取其作為董事的薪酬。該服務合約在任何一方至少提前三個月發出書面通知的情況下可獲得終止。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韓先生未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之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韓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於香港或海外資本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出任董事職位，而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

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於本公告日期，彼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之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韓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無任何其他有關韓先生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而須予披露，就韓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注意。

## 林俊來先生

林俊來先生，1952年12月出生，61歲，吉林大學經濟學專業，研究生學歷，碩士學位，經濟師，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歷任商業部計劃司計劃處副處長，國內貿易部綜合計劃司計劃處處長，國務院稽察特派員總署特派員助理，中共中央企業工作委員會專職監事，國務院國資委正處級、副局級專職監事、國有重點大型企業監事會11辦事處副主任。林先生於2013年1月退休，並於2013年5月加入本公司。

林先生就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之委任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將自獲股東批准之日起至2015年6月19日(或於2015年的年度股東大會完結時，以較早時間為準)。根據該服務合約，林先生就其董事身份將從本公司獲得每年人民幣10萬元的袍金，除此之外並無其他董事酬金或花紅。該服務合約在任何一方至少提前三個月發出書面通知的情況下可獲得終止。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林先生未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之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林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於香港或海外資本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出任董事職位，而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

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於本公告日期，彼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之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林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無任何其他有關林先生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而須予披露，就林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注意。

## 陳紀鴻先生

陳紀鴻先生，1957年5月生，56歲，本科學歷，MBA學位，現任本公司監事，上海海運(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陳先生1975年3月參加工作，歷任上海外輪修理廠黨委書記兼紀委書記、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其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組織部副部長、部長、廣西防城港市副市長(掛職)，2006年1月至2013年2月任本公司油輪公司黨委書記、副總經理，2013年5月起任本公司監事。

陳先生就監事一職之委任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將自獲股東批准之日起至2015年6月19日(或於2015年的年度股東大會完結時，以較早時間為準)。根據該服務合約，陳先生將不會從本集團領取薪酬。該服務合約在任何一方至少提前三個月發出書面通知的情況下可獲得終止。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先生未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之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於香港或海外資本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出任董事職位，而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於本公告日期，彼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之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陳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並無任何其他有關陳先生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而須予披露，就陳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注意。

附註：

(1) 誠如第二份通函所述，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以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告刊登日期持有本公司1,578,500,000股股份)出席周年股東大會並對第13A及13B項決議案放棄投票。

(2)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周年股東大會及於會上就第13A及13B項決議案表決的股份總數為1,826,052,729股。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周年股東大會及於會上就第13A及13B項決議案表決的H股總數為1,296,000,000股，而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周年股東大會及於會上就第13A及13B項決議案表決的A股總數為530,052,729股。

除第13A及13B項議案外，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周年股東大會及於會上表決的股份總數為3,404,552,729股。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周年股東大會及於會上表決的H股總數為1,296,000,000股，而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周年股東大會及於會上表決的A股總數為2,108,552,613股。

(3)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監票人，根據本公司所收集的H股投票表格，對H股投票結果作出計算。

(4) 除上之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人士就第一份通函及第二份通函表示彼等就上述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之意向，所以亦無任何其他人士於周年股東大會作出以上表示。

承董事會命  
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姚巧紅

中國上海，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董事會是由執行董事李紹德先生、許立榮先生、張國發先生、王大雄先生、蘇敏女士、黃小文先生、丁農先生、韓駿先生及邱國宣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永光先生、張軍先生、盧文彬先生、王武生先生及林俊來先生所組成。